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  
**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127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会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监管工作函》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分析及核实，具体回复和说明内容如下：

问题一：公告显示，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2024年度净利润相较2023年度8,339万元的亏损额，实现扭亏为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0,449万元至11,339万元。公司称2024年盈利的主要原因包括营收结构的变化和成本费用的下降。请公司补充披露：结合所处行业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营收结构及同环比变动、毛利率、成本费用变化情况等，定量分析2024年营业收入规模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公司2024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较大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营收结构及毛利率变化的影响

（1）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百分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态建设	6,016.08	53.35%	7,582.11	60.17%	-6.82
文旅运营	4,972.96	44.10%	4,656.18	36.95%	7.15
其他	287.89	2.55%	362.01	2.87%	-0.32
小计	11,276.93	100.00%	12,600.30	100.00%	

公司 2024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生态建设业务由 2023 年的 60.17% 下降至 53.35%，下降 6.82 个百分点；文旅运营业务由 2023 年的 36.95% 增加至 44.10%，增长 7.15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24 年	变动百分点	2023 年	变动百分点	2022 年
生态建设	25.30%	44.21	-18.91%	-36.97	18.06%
文旅运营	47.48%	4.25	43.24%	-3.99	47.22%
其他	-2.24%	70.29	-72.53%	-50.99	-21.54%
小计	34.38%	31.86	2.51%	-19.36	21.87%

公司 2023 年生态建设业务由于部分项目结算或财评不及预期，减少当年收入 2,034.40 万元，导致当年毛利率为负，主要为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项目、乾鸣国际信息产业园（一期）建设工程（第四标段）、黄山月潭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EPC 项目。

公司近三年主要项目的收入、成本确认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宿豫区 2022 年景观绿化提升一期工程	3,712.69	2,933.19	1,804.73	1,425.82	161.89	127.90
长龙山抽水蓄能电站绿化工程二期	2,198.95	1,935.09	1,597.81	1,406.08	1,322.81	1,164.08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综合体二期项目	878.72	873.41	10.39	124.35	-	111.09
沛县湖西田园综合体 EPC 项目	1,059.26	84.68	-555.98	-	-	-121.72
南京 2019G54 项目景观工程	512.43	511.33	176.56	136.32	-	102.58
宿迁通湖大道提升改造工程配套绿化项目	520.43	367.41	105.94	40.00	-	28.15

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 EPC 总承包	884.19	313.52	-82.56	243.51	19.40	-116.90
黄山月潭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EPC 项目	1,412.27	1,012.60	-174.61	199.44	-	-33.62
卧牛山宕口修复二期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	832.07	830.14	-	-0.14	-	26.43
顺堤河景观绿化项目	816.32	710.19	-	29.15	-	12.76
东平县东平湖（水泇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462.07	-296.16	-	-215.52	-	-22.10
麒麟塘公园及国贸大道两侧景观工程二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987.32	750.01	598.91	454.95	1,072.12	931.22
宣城市体育中心体育公园提升工程 EPC 项目	1,367.50	1,072.39	-	49.38	-	9.61
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	-	457.34	1,521.69	133.00	-	142.40
上荫山军事研学基地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EPCO 项目	-	-	2,669.64	2,285.66	1,468.48	1,232.74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	56.45	44.99	1,487.88	481.50	-	140.59
卧牛山山体公园工程二标段	122.02	104.09	643.42	471.66	-	-3.09
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建设项目-入口服务区工程	355.50	1,972.70	-1,673.82	319.50	451.14	194.05
环湖大道景观提升工程（罗曼园至上相湾段）总承包（EPC）项目	-	163.62	-	-25.66	535.59	27.94
小计	17,178.18	13,840.54	8,129.99	7,558.97	5,031.43	3,954.13

公司近三年主要项目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43%、7.02%、21.41%，部分项目收入成本的波动主要系审计调整、财评等因素导致收入波动，以及成本结算和延期移交导致成本波动。

2024 年公司项目大部分进入审计阶段，对上下游客户的结算工作推进较好，对下游客户项目结算情况总体调增；同时与上游供应商的结算，亦取得了一定的结算成效，生态建设业务盈利能力较 2023 年度提升，毛利率恢复合理水平。

同时，毛利率较高的文旅运营业务占比增大，导致利润进一步增加。

综上，公司 2024 年因营收结构变化及成本下降毛利率提升因素，预计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营业务利润约 3500 万元。

###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近年来部分行业可比公司拓展了生态建设业务以外的主营业务，营收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动。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接近的行业可比公司营收结构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营收结构	营收占比		变动百分点	毛利率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岭南股份	分类 1	55.17%	48.76%	6.40	2.57%	-16.84%
	分类 2	40.92%	47.78%	-6.86	5.74%	-9.37%
	其他	3.91%	3.46%	0.45	-39.86%	-48.83%
	小计	100.00%	100.00%	-	2.21%	-14.38%
冠中生态	分类 1	31.61%	45.24%	-13.62	37.38%	23.92%
	分类 2	43.84%	28.38%	15.47	23.36%	29.01%
	其他	24.54%	26.39%	-1.84	41.33%	32.65%
	小计	100.00%	100.00%	-	32.20%	27.67%
棕榈股份	分类 1	95.56%	93.84%	1.72	9.57%	6.56%
	其他	4.44%	6.16%	-1.72	21.09%	10.01%
	小计	100.00%	100.00%	-	10.08%	6.77%
东珠生态	分类 1	15.88%	55.00%	-39.12	16.99%	26.69%
	分类 2	84.12%	45.00%	39.12	26.24%	18.43%
	小计	100.00%	100.00%	-	24.77%	22.97%
普邦股份	分类 1	99.42%	98.27%	1.15	9.26%	7.99%
	其他	0.58%	1.73%	-1.15	37.37%	2.50%
	小计	100.00%	100.00%	-	9.42%	7.89%
节能铁汉	分类 1	48.81%	53.26%	-4.45	-27.53%	7.65%
	分类 2	43.11%	41.49%	1.62	-36.44%	3.97%
	其他	8.08%	5.25%	2.83	-1.51%	25.20%
	小计	100.00%	100.00%	-	-29.27%	7.04%
ST 花王	分类 1	45.13%	65.26%	-20.13	34.66%	38.69%
	分类 2	52.17%	34.74%	17.43	12.64%	12.60%
	其他	2.70%		2.70	76.00%	
	小计	100.00%	100.00%	-	24.29%	29.63%
诚邦股份	分类 1	86.97%	93.06%	-6.08	2.54%	9.99%
	其他	13.03%	6.94%	6.08	12.73%	-2.37%

	小计	100.00%	100.00%	-	3.87%	9.13%
文科股份	分类 1	94.50%	99.16%	-4.66	17.88%	22.69%
	其他	5.50%	0.84%	4.66	20.81%	-24.70%
	小计	100.00%	100.00%	-	18.04%	22.29%
绿茵生态	分类 1	59.33%	79.09%	-19.76	42.77%	44.40%
	分类 2	36.55%	19.52%	17.03	34.79%	36.69%
	其他	4.13%	1.39%	2.73	13.32%	4.60%
	小计	100.00%	100.00%	-	38.64%	42.34%

说明：鉴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4 年年报尚未披露，选取了 2023 年、2022 年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同时由于各公司营收分类标准不一致，上表选取营收占比 30% 以上的分类，占比低于 30% 的统一归入“其他”类。

上表中岭南股份、冠中生态、棕榈股份、东珠生态、普邦股份 5 家可比公司，2023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22 年增长，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提升；节能铁汉、ST 花王、诚邦股份、文科股份、绿茵生态 5 家公司，2023 年综合毛利率较 2022 年下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降低。

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可见因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叠加对应毛利率的变动，导致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或下降，对当年的盈利产生较大影响。公司 2024 年因营收结构变化，同时成本下降毛利率提升，导致公司利润增加。

## 2、费用下降的影响

2024 年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人员进行了优化，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管理，严格控制各项运营成本支出，研发投入减少，相关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额	增减率
销售费用	302.10	364.69	-62.58	-17.16%
管理费用	4,363.46	6,041.27	-1,677.81	-27.77%
研发费用	158.81	511.44	-352.63	-68.95%
小计	4,824.37	6,917.40	-2,093.02	-30.26%

2024 年公司三项费用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2,093.02 万元，下降 30.26%，取得了较好的管理效益。

其中：2024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大，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比上年同

期减少约 230 万元；2024 年公司业务拓展较少，相关的咨询中介及招投标费用、差旅费、会议招待费等合计比上年同期减少约 430 万元；公司办公场地调整，相关房租物业费、折旧及摊销等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220 万元；其他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800 万元，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对长势不佳、难以对外销售的苗木进行了集中清理，以及为推进项目结算产生的工程鉴定费等。

2024 年短期借款较 2023 年同期大幅下降，2024 年公司全额归还了短期借款，短期借款利息支出由 2023 年的 680 万元下降至 220 万元。

### 3、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02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下滑幅度较大，基于谨慎性考虑，将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予以转回，增加了当年的所得税费用。预计 2024 年度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将减少约 1800 万元。

### 4、信用减值损失的影响

2023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约 3400 万元，2024 年度因项目工程款回收冲回原计提的坏账，预计信用减值损失约-2000 万元，预计对利润影响较上年同期将增加约 5400 万元。

综上，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2024 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合理。

## 【会计师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会计师履行如下核查程序：

（1）测试与工程承包合同预算编制和收入确认、成本归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复核重大工程承包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以及其相应的产值，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其完成产值的合理性；

（3）重新计算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

(4) 选取重要工程项目，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工程承包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查看项目现场，对工程建设方进行访谈，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5) 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确认施工合同的主要条款、完工进度、本期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量产值、累计工程结算金额以及累计工程回款金额的准确性；

(6) 了解近两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各类别主营业务收入的毛利率情况，以及近三年公司主要工程项目收入、成本的确认情况，分析毛利率变动的的原因以及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7) 了解近两年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接近的行业可比公司营收结构及毛利率情况，分析公司营收和毛利率变化的合理性以及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8) 了解近两年公司各项费用、所得税、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分析对当年盈利的影响；

(9) 对费用进行分析：(1) 计算分析费用中各项目发生额及占费用总额的比率，将本期、上期费用各主要明细项目作比较分析，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2) 选择重要或异常的费用，检查费用的开支标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计算是否正确，原始凭证是否合法，会计处理是否正确；(3) 实施截止性测试，若存在异常迹象，考虑是否有必要追加审计程序，对于重大跨期项目，应作必要调整。

## (二) 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分析程序、函证等实质性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问题二：公告显示，公司本年盈利的原因还包括款项回收情况改善带来的信**

用减值转回。截至 2024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合计 6.0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 55.71%，占比较高。请公司补充披露：（1）按账龄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具体情况，包括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和比例、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等，并结合行业、上下游情况，说明 2024 年回款改善、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比例和金额确认等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应单项计提却未单项计提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2）按业务类别分类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主要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前十大对手方名称及关联关系、成立时间、合作年限、交易背景、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账龄、建设进度和结算进度、合同约定的回款安排，以及是否存在逾期建设或回款等情形，并结合对手方资信情况、履约能力、公司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 【回复】

（1）按账龄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具体情况，包括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和比例、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等，并结合行业、上下游情况，说明 2024 年回款改善、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比例和金额确认等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是否存在应单项计提却未单项计提的情况，如有，请说明原因。

#### 1、应收账款情况

##### （1）公司对应收账款减值计提方法、比例、金额确认情况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



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公司按账款发生日至报表日期间计算账龄，按账龄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20%
三至四年	30%
四至五年	50%
五年以上	100%

(2) 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6.63	1,346.63	100.00%	1,346.63	1,346.6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84.05	10,567.85	14.80%	50,210.03	8,559.84	17.05%
小计	72,730.68	11,914.48	16.38%	51,556.66	9,906.47	19.21%

公司结合客户及项目情况，经过测试，对应收国信（海南）龙沐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款项按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 龄	2023 年末		计提比例	2024 年末		计提比例	2024 年减值计提或转回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一年以内	37,131.82	1,856.59	5%	6,300.94	315.05	5%	-1,541.54
一至二年	9,778.01	977.80	10%	27,023.54	2,702.35	10%	1,724.55
二至三年	12,584.40	2,516.88	20%	5,853.51	1,170.70	20%	-1,346.18
三至四年	6,641.10	1,992.33	30%	8,411.95	2,523.59	30%	531.26
四至五年	4,048.94	2,024.47	50%	1,543.88	771.94	50%	-1,252.53
五年以上	1,199.78	1,199.78	100%	1,076.22	1,076.22	100%	-123.56
合 计	71,384.05	10,567.85	15%	50,210.03	8,559.84	17%	-2,008.01

2024 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是业务款项回收较好所致，尤其是一年以内、二至三年、四至五年账龄的款项回收较好。

近两年公司持续强化项目结算审计，采取多种措施加大回款力度。2024 年四季度，国务院印发了《关于解决拖欠企业账款问题的意见》，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增加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议案》，国家进一步对拖欠企业账款及推进化解地方债务作出系统部署，公司抓住机会，积极跟踪，工程项目回款取得了较好效果，部分坏账得以冲回，提升了公司经营效益。

主要包括：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 EPC 总承包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 5,068.80 万元，2024 年已全部收回；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 EPC 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为 5,854.27 万元，本年回款 5,000.00 万元；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项目，年初应收款余额为 4,491.10 万元，本年回款 3,850.66 万元；中运河风光带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回款 1,875.85 万元；东平县东平湖（水滸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回款 1,446.56 万元；江苏省湖西农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特色田园项目回款 1,250 万元。

公司客户基本为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平台，信用风险低，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近年来新拓展业务较少，上下游客户基本稳定。公司对相关客户进行了排查，符合单项计提的已按规定进行单项计提，不存在应单项计提而未单项计提的情形。

## 2、合同资产情况

（1）公司对于合同资产减值计提因素考虑如下：

①公司项目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或政府投资平台，信用良好，发生合同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较小；

②公司合同资产主要项目均处于正常推进状态，经分析评估，不存在可能发生预计信用损失的情形；

③公司在项目正常推进的情况下，按照政府项目 0.05%、非政府项目 0.1%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当判断单个项目的推进情况、客户的履约能力发生明显不利变化时，公司会根据具体情况考虑对单个项目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 近两年公司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720.69	172.07	10.00%	1,692.18	338.44	2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297.23	8.32	0.05%	12,739.36	7.13	0.06%
其中：政府项目	13,948.86	6.97	0.05%	11,216.06	5.61	0.05%
其他项目	1,348.37	1.35	0.10%	1,523.30	1.52	0.10%
合计	17,017.92	180.39	1.06%	14,431.54	345.57	2.39%

经测试，公司已就合同资产涉及项目进行了评估，对需要单项计提的项目进行了单项计提，不存在应单项计提而未单项计提的情况。

综上，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比例和金额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充分、合理，不存在应单项计提却未单项计提的情况。

(2) 按业务类别分类列示近两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主要明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前十大对手方名称及关联关系、成立时间、合作年限、交易背景、账面余额、减值准备金额、当期减值计提或转回金额、账龄、建设进度和结算进度、合同约定的回款安排，以及是否存在逾期建设或回款等情形，并结合对手方资信情况、履约能力、公司期末及期后回款情况等，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1、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生态建设业务，景观设计业务、文旅运营业务及其他业务占比较小；合同资产全部为生态建设业务。

按业务类别列示的应收账款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生态建设	67,775.70	93.19%	46,040.19	89.30%
景观设计	1,724.34	2.37%	1,122.11	2.18%
文旅运营	3,214.80	4.42%	4,352.35	8.44%
其他	15.85	0.02%	42.01	0.08%
小计	72,730.69	100.00%	51,556.66	100.00%

## 2、景观设计业务应收账款情况

景观设计业务应收账款涉及客户多但金额较小。2023 年末金额较大的为应收保定市满城区旅游发展局 609.99 万元，应收东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144.56 万元，2024 年均已收回。

## 3、文旅运营业务应收账款情况

文旅运营业务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洪泽湖美丽蒋坝 PPP 项目、泰和县马市生态文化旅游特色小镇 PPP 项目、徐州五山公园一期 PPP 项目、及黄山主城区 PPP 一二期项目政府补贴款，2023 年及 2024 年末合计分别为 2,772.46 万元和 3,741 万元，占文旅运营业务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6.24%和 85.95%；该部分款项随着 PPP 项目的推进以及政府支付年度可行性缺口补贴而逐年变动。

## 4、生态建设业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情况

### (1) 近两年主要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客户及项目信息

根据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选取前 15 大客户，其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占 2023 年末、2024 年末的 82.57%和 81.29%，2024 年冲回坏账准备 1,934.24 万元；其对应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分别占 2023 年末、2024 年末的 92.12%，90.51%。主要信息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合作年限	关联关系	业务类别	项目名称	交易背景	付款条件
1	东平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	2019年12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验收后付至工程造价的50%，验收之日12个月后付至审计定案80%，余款验收并经审计后24个月付清。
					工程	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设计	景观设计	公开招投标	
2	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9-5-24	2019年4月至今	关联方	工程	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	公开招投标	预付款20%，进度90%；验收付至合同价的95%；审计完付至97%；3%质量保修金，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
					工程	养护项目	公开招投标	
3	江苏骆马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11-12-6	2018年8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环湖大道景观提升工程（罗曼园至上相湾段）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完工支付合同价款的40%，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70%，审后97%，质保结束付清。
					工程	宿迁市湖滨新区环湖大道提升工程沙滩公园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完工40%，验收付合同价款的70%，审后支付至85%，余款质保期结束后付清。
4	宿迁市宿豫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2017年7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宿豫区2022年景观绿化提升一期工程	公开招投标	进度20%，完工付至50%，满12个月20%；满18个月20%；满24个月审计后付清。
					工程	中运河风光带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验收合格后，支付至40%；验收合格满12个月支付至70%；验

					工程	宿迁千鸟园整体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投标	收合格满 24 个月支付至 90%；工程审计结束后付清余款。
5	保定市满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2018 年 3 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涞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 EPC 项目	公开招投标	2018 年 7 月 31 日前支付 1000 万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再支付 1000 万元，2019 年 3 月底前支付 40%，2020 年 3 月底前 70%，2021 年 3 月底前全部付清。
					设计	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涞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公开招投标	
6	江苏省湖西农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7-11-30	2018 年 6 月至今	非关联	设计	湖西农场韩楼村特色田园乡村	公开招投标	竣工验收十日内付至合同价的 30%；余款 3 年内按审计价付清（具体各年按 40%、25%、5%的比例支付）。
					工程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特色田园项目	公开招投标	
					工程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综合体二期项目	公开招投标	
7	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人民政府	/	2018 年 1 月至今	非关联	设计	高淳区东坝镇特色田园 EPC 项目	公开招投标	
					工程	高淳区东坝街道特色田园乡村片区绿化养护工程	公开招投标	
					工程	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 EPC 总承包	公开招投标	进度 30%，验收后付至 75%，审计后 90%，资料归档后 97%，3% 保修金验收之日起满 2 年付清。
8	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6-9-27	2018 年 10 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	公开招投标	30%预付款。按已完成工程量的 70%支付进度款，审后付总价款的 97%；3%质保金，质保期满付清。
					工程	西南新区（南平街）道路改造工程		
9		/		非关联	工程	卧牛山山体公园工程二标段	公开招投标	

	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8月至今		工程	卧牛山宕口修复二期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	公开招标	预付款 30%，进度付至 50%，验收付至 60%；审计 97%，3%质保金期质满付
10	霍邱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	2017年4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霍邱县主城区中央景观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公开招标	进度支付 20%，验收支付 20%，验收 1 年审计后付至 65%，验收满 2 年后付 20%，满 3 年后，支付 15%。
11	徐州白塔湖康养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4-4-10	2020年5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徐州白塔湖小镇改造项目（EPC）	公开招标	验收后付至 80%，竣工结算后付至 97%，竣工结算 5 年后付清
					工程	徐州白塔湖项目农场二期项目		
12	宣城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	2020年12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宣城市高速公路东、北出入口区域景观提升项目 EPC 及养护管理项目	公开招标	验收付至 40%；验收两年后付至 70%；审计后付清。
13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3-12-29	2021年2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第十三届中国（徐州）国际园林博览会项目基础配套及公共绿化工程总承包（EPC）	公开招标	进度 70%，结算完 85%，交付后第 15 月付至 95%，5%质保金期满付清。
14	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015-8-28	2020年3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长龙山抽水蓄能电站绿化工程二期	公开招标	预付款合同价的 10%，工程款上报审核后全额拨付。
15	义乌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3-3-18	2020年7月至今	非关联	工程	麒麟塘公园及国贸大道两侧景观工程二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公开招标	预付款 10%，进度款付至 70%，验收后付至 85%，结算审计后付 90%，质保金 10%期满后支付。

说明：应收国信（海南）龙沐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款项 1,346.63 万元，公司已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故上述列表不含该客户及所属项目。

(2) 主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业务类别	项目名称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是否存在逾期建设或回款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金额	回款	账面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或冲回金额
1	东平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	工程	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8,901.84	1-3 年	1,560.93	1,302.00	7,599.84	1-4 年	2,059.75	498.82	回款逾期
		工程	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4,618.08	1-3 年	686.12	-	4,618.08	2-4 年	1,147.93	461.81	
		设计	景观设计	144.56	1-3 年	33.57	144.56	-	-	-	-33.57	
2	贵州绿博园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	第四届中国绿化博览会博览园建设项目	11,701.92	1 年以内	585.10	-	11,773.49	1-2 年	1,177.35	592.25	不存在
		工程	养护项目	1,797.30	1-3 年	185.09	630.00	1,833.78	0-3 年	200.32	15.23	不存在
3	江苏骆马湖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环湖大道景观提升工程(罗曼园至上相湾段)总承包(EPC)项目	4,430.24	0-4 年	276.62	14.87	4,865.33	0-5 年	486.04	209.42	不存在
		工程	宿迁市湖滨新区环湖大道	4,223.45	0-4 年	331.24	50.81	4,221.74	0-5 年	591.50	260.26	



			提升工程沙滩公园总承包（EPC）项目									
4	宿迁市宿豫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	宿豫区 2022 年景观绿化提升一期工程	-		-	2,079.33	-		-	-	
		工程	中运河风光带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1,890.65	2-4 年	739.39	1,875.85	14.80	3-4 年	4.44	-734.95	回款逾期
		工程	宿迁千鸟园整体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426.16	2-5 年	130.43	130.00	296.16	3-5 年	103.30	-27.12	
5	保定市满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工程	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涇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 EPC 项目	5,244.27	3-4 年	1,573.28	4,390.01	854.27	4-5 年	427.13	-1,146.15	回款逾期
		设计	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涇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设计项目	609.99	3-4 年、5 年以上	428.00	609.99	-		-	-428.00	不存在
6	江苏省湖西农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	湖西农场韩楼村特色田园乡村	318.95	0-2 年	29.78	-	318.95	0-2 年	29.78	-	不存在
		工程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特色田园项目	4,698.73	1 年以内	234.94	1,250.00	3,448.73	1-2 年	344.87	109.94	
		工程	沛县湖西农场韩楼综合体二期项目	215.00	1 年以内	10.75	-	215.00	1-2 年	21.50	10.75	
7	南京市高淳区东坝镇人民政府	设计	高淳区东坝镇特色田园 EPC 项目	24.10	4-5 年	12.05	24.10	-		-	-12.05	不存在
		工程	高淳区东坝街道特色田园乡村片区绿化养护工程	89.20	1 年以内	4.46	89.33	60.38	1 年以内	3.02	-1.44	
		工程	高淳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 EPC 总承包	5,044.70	1-5 年	1,423.52	5,044.70	-		-	-1,423.52	

8	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	4,491.10	1-3 年	378.90	3,850.66	640.44	1-2 年	64.04	-314.85	部分逾期
		工程	西南新区（南平街）道路改造工程	69.08	3-5 年	30.80	-	69.08	4-5 年	59.73	28.93	
	小计			58,939.32		8,654.97	21,486.11	40,830.07		6,720.70	-1,934.24	

公司部分项目回款存在逾期情形，主要为东平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宿迁市宿豫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定市满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发展局、以及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所属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①东平县林业保护发展中心的“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和“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扩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两个项目合计逾期 12,217.92 万元；公司正在积极与业主单位及当地政府进行沟通，配合当地财政部门积极争取化债资金；2024 年催收回款 1446.56 万元，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催收力度，争取尽快收回工程款。同时该单位为政府部门，信用度高，形成坏账风险小。

②宿迁市宿豫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中运河风光带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和“宿迁千鸟园整体提升改造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两个项目合计逾期 310.96 万元；2023 年末该两个项目应收账款余额为 2,316.81 万元，2024 年公司积极协调业主单位，充分利用国家化债政策，回收工程款 2,005.85 万元。中运河项目逾期款项 14.80 万元已在 2025 年收回，剩余千鸟园项目逾期款项公司正积极催收，预计 2025 年收回。

③保定市满城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发展局的“第二届保定市旅游产业发展大会满城区保涞线、京赞线沿途升级改造 EPC 项目”2023 年初应收账款余额 5,854.27 万元，2024 年公司通过积极催收，业主单位也积极解决，实现年度回款 5,000 万元，应收款项得到稳步回收。剩余 854.27 万元公司正加大催收力度，以尽快收回所欠款项。

④宁夏首创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固原市海绵城市建设公园广场—古城墙遗址公园二期、三期景观工程”和“西南新区（南平街）道路改造工程”，2024 年回款 3,850.66 万元。这两个项目尚未移交，待移交后款项可收回。

经对应收账款客户逐一评估，根据公司历史催收回款情况，相关款项每年均能够稳步回收；同时结合公司客户属性及信用情况，未来预计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小，公司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谨慎。

### （3）主要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业务类别	项目名称	2023 年末		2024 年末			建设进度或结算进度	是否存在逾期建设或回款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或冲回金额		
1	宿迁市宿豫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	宿豫区 2022 年景观绿化提升一期工程	4,005.09	2.00	2,102.21	1.05	-0.95	审计中	不存在
2	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工程	卧牛山山体公园工程二标段	2,009.48	1.00	2,026.66	1.01	0.01	审计中	不存在
		工程	卧牛山宕口修复二期景观绿化工程一标段	792.78	0.40	785.77	0.39	-0.00		不存在

3	霍邱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工程	霍邱县主城区中央景观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2,239.95	1.12	2,232.87	1.12	-0.00	审计中	不存在
4	徐州白塔湖康养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徐州白塔湖小镇改造项目(EPC)	1,585.48	158.55	1,589.32	317.86	159.32	审计中	不存在
		工程	徐州白塔湖项目农场二期项目	135.21	13.52	102.86	20.57	7.05		
5	宣城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工程	宣城市高速公路东、北出入口区域景观提升项目EPC及养护管理项目	1,128.43	0.56	1,133.71	0.57	0.00	审计中	不存在
6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第十三届中国(徐州)国际园林博览会项目基础配套及公共绿化工程总承包(EPC)	1,125.05	1.13	1,176.78	1.18	0.05	审计中	不存在
7	浙江长龙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工程	长龙山抽水蓄能电站绿化工程二期	1,155.53	0.58	252.16	0.13	-0.45	审计中	不存在
8	义乌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	麒麟塘公园及国贸大道两侧景观工程二期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	1,500.45	0.75	1,659.18	0.83	0.08	审计中	不存在
	小计			15,677.44	179.61	13,061.53	344.71	165.10		

公司合同资产主要项目中“徐州白塔湖小镇改造项目（EPC）”和“徐州白塔湖项目农场二期项目”两个项目合计 1,692.18 万元，公司已对该两个项目进行评估，单独计提了减值准备，除上述两个项目以外的合同资产项目客户均为政府部门或政府投资平台，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与支付能力，未来结算减值风险小。

根据目前项目结算进展情况，公司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客户履约能力逐一分析评价的结果，总体上不存在结算风险；同时结合公司过往实施情况分析，没有产生因合同资产减值计提不充分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情形。公司合同资产减值计提充分、谨慎。

### **【会计师核查意见】**

#### **（一）核查程序**

会计师履行如下核查程序：

- （1）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期末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 （2）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分析检查应收款项账龄划分及坏账计提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 （3）对应收款项余额较大及账龄时间长的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对于账龄时间长的应收款项，我们还与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了解账龄时间长的原因以及管理层对于其可回收性的评估；
- （4）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5）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 （6）了解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具体情况，通过查阅收款银行回单检查 2024 年回款情况，分析回款改善、减值准备金额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 （7）了解近两年公司按业务类别分类列示的主要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项目的

详细情况，包括收入成本确认、结算、回款、客户信用等，逐一分析检查坏账计提是否充分、谨慎。

##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截至本问询函回复出具日，基于已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对上述事项的回复与我们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的情形，6个主要项目应收账款2024年回款18,491.87万元是属实的，本期坏账准备计提或冲回是合理的。由于审计工作仍在执行过程中，分析程序、函证等实质性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会计师出具的年报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2025年2月20日，2023年和2024年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函证情况如下：

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89,748.60万元，发函金额78,402.88万元，发函比例87.36%，回函金额65,647.23万元，回函比例83.73%。

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66,129.64万元，已发函金额58,961.57万元，发函比例89.16%，尚在陆续回函过程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未结束，上述公司回复中涉及的2024年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1 日